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股份”或“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对星徽股份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处理与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汇兑成本、规避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带来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提高公司竞争力。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相匹配，不存在投机性操作。外汇衍生品作为套期工具，其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引起的风险敞口变化程度，达到相互风险对冲的经济关系并实现套期保值目的，从而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影响。套期保值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交易金额

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主要业务品种包括远期、期权、掉期（互换）等产品或上述组合产品的金融工具。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交易场所为场内或场外。场内为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手仅限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期限

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从事该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市场价格等波动而造成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控措施

1、明确金融衍生品交易原则：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风险。

2、报告制度：公司已建立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做出了明确规定，相关部门定期报告流程，以便及时掌握进展，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风险。

3、产品选择：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交易。

4、交易对手：交易对手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专人负责：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重大浮亏时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建立应急机制，积极应对，妥善处理。

6、决策程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根据保证金和合约价值上限确定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7、风险监控措施：公司内控部门负责关注和评估各类风险，将风险信息定期发送相关部门，并与相关部门拟订交易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发生重大风险时，及时做出预警，与相关部门拟订风险处置方案并执行。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带来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提高公司竞争力。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相匹配，不存在投机性操作。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并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具有可行性。

（二）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对外汇衍生品合约采用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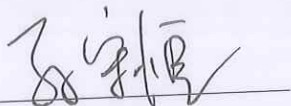
允价值由金融机构根据公开市场交易数据进行定价。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用于锁定汇兑成本、规避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带来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守恒


孔令一

